

讀經：路加福音24章1-12節

24:1七日的頭一日，黎明的時候，那些婦女帶著所預備的香料，來到墳墓前。

24:2看見石頭已經從墳墓輾開了；

24:3她們就進去，只是不見主耶穌的身體。

24:4正在猜疑之間，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，衣服放光。

24:5婦女們驚怕，將臉伏地；那兩個人就對她們說：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？

24:6他不在這裡，已經復活了；當記念他還在加利利的時候，怎樣告訴你們，

24:7說：人子必須被交在罪人手裡，釘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復活。

24:8她們就想起耶穌的話來，

24:9便從墳墓那裡回去，把這一切事告訴十一個使徒和其餘的人。

24:10那告訴使徒的，就是抹大拉的馬利亞和約亞拿，並雅各的母親馬利亞，還有與她們在一處的婦女。

24:11她們這些話，使徒以為是胡言，就不相信。

24:12彼得起來，跑到墳墓前，低頭往裡看，見細麻布獨在一處，就回去了，心裡希奇所成的事。

金句：使徒行傳1章3節

他受害之後，用許多的憑據，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。

今天我們思想《絕非胡言》這個題目。

許多人以為基督教最重要的節日是聖誕節，其實不是，乃是復活節。當我們讀聖經就會發現，耶穌基督降生確切的日子，聖經並沒有明確的記載，但耶穌基督受死復活的日子，卻是四卷福音書都有明確記載的。耶穌照祂所說的復活了。起先使徒們不信，馬可福音16章14節記載，「後來十一個門徒坐席的時候，耶穌向他們顯現，責備他們不信，心裡剛硬；因為他們不信那些在他復活以後看見他的人。」

七日的第一日清晨，天未亮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雅各的母親馬利亞，連同撒羅米買了香膏，要去膏耶穌的身體。出太陽的時候，他們來到墳墓那裡。卻發現墳墓空了！

三位婦女來到墳墓前，看見石頭已經從墳墓滾開了。她們在驚訝之餘就進到墳墓裡，結果，不見主耶穌的身體。正在猜疑之間，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，衣服放光。婦女們驚怕，將臉伏地，那兩個人就對她們說：「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？」



天使告訴她們，「我知道你們是尋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，他已經復活了！活人不會在墳墓裡，你們要找那釘十字架的耶穌，祂是活著的。祂早在加利利的時候就已經告訴過你們，第三日祂要復活。祂不在這裡，已經照祂所說的復活了！」

耶穌的復活顯現就解釋為什麼祂的墳墓是空的，也解釋為什麼祂的裹頭巾，沒有和細麻布放在一處，而是另在一處捲著。

天使宣告耶穌已經復活了，要婦女們把這個消息告訴彼得和其餘的門徒。

路加福音24章10-11節，記載，「那告訴使徒的，就是抹大拉的馬利亞，和約亞拿，並雅各的母親馬利亞，還有與她們在一處的婦女。她們這些話，使徒以為是胡言，就不相信。」

主首先將自己活活的顯給抹大拉的馬利亞看。七日的頭一日，耶穌復活的主日清晨，門徒的心本來是憂愁的，那一天結束前，他們卻是充滿了喜樂，因為親眼看見復活的主。

八天後，復活的主，要心裡仍然存疑的多馬前來察驗，對多馬說：「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我的手。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；不要疑惑，總要信。」

英國有一位律師名叫莫理生，曾經對耶穌的復活存疑，但後來他以嚴格受過專業律師訓練的精神，用嚴謹的態度，仔細的研究考查關乎耶穌復活的事，最後他寫了一本暢銷書叫《墳墓的秘密》，他說，「耶穌復活是歷史的事實，絕對可信。」

英格蘭著名新約學者韋斯考特主教說：「耶穌復活比起其他歷史事件擁有更充份的證據，足以證明其真實性。」

牛津大學歷史系教授湯瑪士·亞諾德說：「過去許多年來，我一直潛心研究其他時代的歷史，並查證及衡量歷史文獻的記載，以一名認真求證者的了解來說，我認為在人類歷史上，再沒有其他事件比耶穌死而復活的事件，有更完備的證據。」

今天很多民間信仰所信的是個「傳說」，「相傳是這樣，這樣……。」親愛的朋友，你怎麼能把自己的永恆建立在一個不能證實的「傳說」上呢？

一塊石頭，不會因為你的誠心，你拿著磚塊一直磨它，它就變成一面鏡子。

不會！它永遠都是一塊石頭。

我們的信仰既溫暖又個人化，但是它的基礎是建立在又冷又硬的事實上，而非建立在無稽之談上。



主耶穌從死裡復活是基督教信仰的基石，整個基督教信仰的核心，就在這裡，因為我們所信的是那位在自己有生命的基督。

路加深怕許多人說不清楚，對耶穌基督的事情寫得不夠仔細，所以他仔仔細細的把關於耶穌基督的事情寫下來，叫提阿非羅讀的時候能夠有把握。

使徒行傳1章3節，路加說，「他受害之後，用許多的憑據，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。」

路加所陳述的是事實，因為基督教信仰是基於歷史事實。

使徒行傳4章20節提到，使徒回應猶太公會的話，「我們所看見所聽見的，不能不說。」

「不能不說」是一種無可抑制的催逼，叫人非說不可。

使徒行傳2章32節，彼得說，「這耶穌，神已經叫他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」不要忘了，之前彼得才三次不認主，甚至還是「發咒起誓」的說：「我不認得你們說的這個人。」但耶穌從死裡復活顯出祂是生命的主。

彼得說，「祂原不能被死亡拘禁。」祂有權柄把命捨了，也有權柄取回來。

使徒是「大有能力地」見證耶穌的復活。他們放膽講論神的道。

大祭司在公會說，「我們不是嚴嚴的禁止你們，不可奉這名教訓人麼？你們倒把你們的道理充滿了耶路撒冷，想要叫這人的血歸到我們身上。」

是基督復活的事實，催逼使徒們出去，「如同火熱的革命青年」那樣改變了他們當日的世界。他們忠於信仰，勝過試探，都是因為知道主活著。那些見過基督復活的人，寧願死在迫害他們的人的手裡，也不願否認主。

「使徒大有能力，見證主耶穌復活。」因為主活著，他們有信心凡物公用，內中沒有一個缺乏的。他們有真實復活的生命，那是主復活所帶來的能力。

使徒行傳1章22節，那裡記載因為猶大死了，眾使徒要選出一位使徒代替猶大。他們說：「所選出的人，必須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。」作使徒很重要的資格就是「能作耶穌復活的見證」。

大數人掃羅，就是後來的使徒保羅，本來不信耶穌從死裡復活，並且還要把信奉這道的人，無論男女，都捆绑帶到耶路撒冷。他既從祭司長得了權柄，就把許多聖徒囚在監裡。就在他往大馬色去的路上，晌午的時候，保羅看見從天發光，比日頭還亮，四面照著他，以及與他同行的人。



保羅回憶說，「我們都仆倒在地，我就聽見有聲音，用希伯來話，向我說：“掃羅！掃羅！為什麼逼迫我？你用腳踢刺是難的。”我說：“主阿！你是誰？”主說：“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。”

主耶穌未了也顯給保羅看。保羅被列入使徒，因為他能為耶穌的復活作見證。

哥林多前書15章3-8節，保羅說，「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，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；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；並且顯給磯法看；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；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，卻也有已經睡了的；以後顯給雅各看；再顯給眾使徒看；未了也顯給我看；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。」

在保羅寫哥林多前書的時候，這些見證耶穌復活的「見證人」大半都還在。

美國科學家亨利·莫里斯說：「耶穌基督肉身從死裡復活是基督信仰最有力的證明。若是沒有復活，那麼基督信仰就是個謬誤的宗教。若有復活，那麼基督就是神，而基督教信仰就是絕對的真實。」

哥林多前書15章17節，保羅說，「基督若沒有復活，你們的信便是徒然；你們仍在罪裡。」

但因為主復活了，十字架的意義就不同了。十字架就不是耶穌的失敗，祂自己說，「基督這樣受害，又進入祂的榮耀，是應當的。」

耶穌的復活證明「永生」是事實，「重生」是可能的。神是照自己的大憐憫，藉著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，可以得著不能朽壞，不能玷污，不能衰殘，為我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。

這不是無稽之談，乃是必定要成就的事。

約翰福音11章25節，耶穌說，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。」如果祂沒有復活，祂的宣稱就不可信。但因為祂活著，祂的每一個應許就都是實在的，都必定要兌現。

耶穌說，「你們必須重生」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

親愛的朋友，如果你還沒有信主，聖誕節，不是單單讓你感受到節日的歡樂。你應當好好明白信主的道理。

信主的人有活潑的盼望，因為未來要像耶穌那樣復活。神要藉著住在我們心裡的聖靈，使我們這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保羅說，「他要按著那能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，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，和他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。」





提摩太後書1章10節，保羅說，「他已經把死廢去，藉著福音，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。」

你要信那位為你的罪死而復活的主，倚靠祂復活的大能，抓住祂給你的應許。

耶穌曾經死過，並且是為我們的罪死。因為祂的死，使祂的降生具有意義。神叫耶穌從死裡復活，是要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。

親愛的朋友，信仰的「對象」將決定你信仰的「價值」，耶穌從死裡復活，以大能顯明祂是神的兒子。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，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，就必得救。

因為主活著，見證祂為人捨命的愛，保羅就不再為自己活，而是為那替他死而復活的主活。他心中渴望的就是使我「認識基督，曉得祂復活的大能。」

彼得無畏的勇氣，保羅傳揚他原先所殘害的真道，這些都證明基督確實已經復活。

耶穌的復活證實了整本聖經的可信，因為他說，「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」

你說，「我想信主，可是我的信心不夠。我要如何證明，耶穌的復活絕非胡言？」親愛的朋友，你可以恭敬的對這位從死裡復活的主說，「主啊，你曾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求你今天也顯給我看，讓我知道你真是神的兒子。」

神救眾人的恩典，已經顯明出來。祂要在耶穌基督裡把永生賜給你，你要對你的永恆負責，你要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。

請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主啊，你果然復活，並且顯現出來，不是顯給眾人看，乃是顯現給天父預先所揀選要為你作見證的人看。彼得與你同吃同喝，約翰還記得提比哩亞海邊，你讓他們打上來的那一百五十三條大魚，還記得你給他們做的早飯。你愛我們，為我們嘗了死味，卻終結了我們所懼怕的死亡。你藉著死，特要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。你為我們擔罪，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，解除了死的毒鈎。你活著，我們可以充滿盼望地展望未來，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。因為一切都是有意義的。透過這篇信息，幫助還沒有信你的朋友，不是停留在“希奇”所聽見的，而是有信心承受你的復活所帶來的恩典和盼望。主啊，願你的靈風吹進他們心裡，使他們因為所聽見的道而信從你，因為信道是從聽道來的。這是你自己的作為，我們單單仰望你。禱告祈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」



## 《我知道救贖主活著》

我知道我救贖主活著 祂必再臨全地尊崇 我知祂賜下永遠生命 恩典權能 在祂手中  
我知祂應許永遠堅定 祂的言語 必不落空 我肉體雖受死亡逼攻 但我仍必 面見我神  
我知祂為我豫備美宮 祂在何處 我永相從 何等希奇 祂賜我恩寵 再來接我 相遇空中

副歌：

我深知道 我救主活著 祂必再臨全地尊崇 我深知道 祂賜下永生 恩典權能 在祂手中

## 《歌頌復活主》 天韻

復活的主是主耶穌，世上沒有祂的墳墓，擱開咒詛擱開羞辱，祂已完成偉大救贖，  
復活的主是主耶穌，世上沒有祂的墳墓，同來歡呼同來慶祝，祂已完成偉大救贖。

世上有哪一位神，為世人而生，世上有哪一位神，為世人而死，  
世上有哪一位神，為世人復活，世上有哪一位救主，今天仍活著。

## 《靈修短文》

路加是大家公認一流的史學家，他那可驗證的準確度，讓他的地位遠超過與他同期的世界史家。他的兩部著作《路加福音》以及《使徒行傳》，都放膽地主張在復活節那天，拿撒勒人耶穌身體從墳墓裡復活。

路加並不期待我們「盲目的相信」這事。在《路加福音》起首，他就說他已經仔細地從起頭詳細考察每一件事，這樣我們就知道所學的道是確實的。在《使徒行傳》起首，路加說耶穌復活之後，「用許多的憑據」將自己活活地顯現。

美國科學家亨利·莫里斯說：「耶穌基督肉身從死裡復活是基督信仰最有力的證明。若是沒有復活，那麼基督信仰就是個謬誤的宗教。若有復活，那麼基督就是神，而基督教信仰就是絕對的真實。」我們的信仰既溫暖又個人化，但是它的基礎是建立在又冷又硬的事實上，而非在無稽之談上。

有人問美國基督徒作家、護教學者麥道衛，問他為何無法駁倒基督教信仰？他回答，因為一個很簡單的理由；我無法否定歷史上耶穌基督復活的事實。

(摘自《逆轉人生》)

